

2025 年度南京市审计局 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推进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南京市审计局根据《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对局本级财政收支情况及履职效能等进行了自我评价。现将自我评价情况公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市审计局为市政府的工作部门，单位性质为行政机关，行政经费实行预算管理，经费来源由财政全额拨款。

南京市审计局部门职责包括：

1.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参与起草审计、财政经济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对市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市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制订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计划，制订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市政府和省审计厅提交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市政府和省审计厅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与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区县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及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区县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使用市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市级政府投资和以市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决算。

（5）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政府规定的市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及损益。

（6）市政府部门、区县政府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市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根据上级审计机关授权，对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8) 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定应由市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市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市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6. 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市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与区县政府共同领导区县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区县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区县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区县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做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区县审计机关负责人。

10. 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全市审计领域的应用，组织建设全市审计信息系统。

11.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处、办公室、综合处、法规与审理处、内部审计指导监

督处、电子数据审计处、财政审计处、行政政法审计处、科教文审计处、农业农村审计处、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处、社会保障审计处、资源环境审计处、金融审计处、企业审计处、外资运用审计处（开发区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处、人事教育处（离退休干部处），另设机关党委。派出机构包括：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处、重大项目审计处。

（三）人员情况

截止 2025 年底，南京市审计局核定行政编制 183 名，行政附属编制 1 名。2025 年实有在职职工 174 人，编外员额制 6 人。

（四）部门资产

2025 年期末资产总额 2145.98 万元，负债总额 197.93 万元，净资产总额 1948.05 万元。

资产总额 2145.9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40.26 万元；非流动资产 1205.72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 601.1 万元、无形资产 563.95 万元、在建工程 40.67 万元。

二、部门资金情况

（一）部门收支情况

南京市审计局（本级）2025 年年初预算数 9713.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98.41 万元，项目支出 1415 万元。全年预算数 11586.22 万元，调增 1872.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70.94 万元，项目支出 2215.28 万元，主要为增人增资追加基本支出和市委市政府交办临时任务增加个别项目预算。

2025 年支出预算数 9713.41 万元，年度预算数 11586.22 万元，

决算数 1112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23.74 万元，项目支出 1998.79 万元；本年预算执行率 96%。详情见表一。

表一、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表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8298.41	9370.94	9123.74	97%
项目支出	14515	2215.28	1998.79	90%
合计	9713.41	11586.22	11122.53	96%

（二）三公经费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13.76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76 万元，决算数 6.3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46.15%。我们将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三）单位年度绩效目标

1. 中长期目标

围绕一个总要求、增强两大发展动力、推动三项机制优化、实现四个主要目标：即围绕“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审计监督体系”总要求；增强做深做实研究型审计、加快推进审计数智化转型两大发展动力；推动审计工作运行运转、高质量审计全覆盖、审计整改闭环管理三项机制优化；实现审计监督作用进一步彰显、大监督工作格局进一步巩固、审计“下半篇文章”质效进一步增强、审计自身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四个主要目标。全市审计机关要更好融入大局、更好维护大局、更好服务大局，进一

步加强审计机关专业化、规范化、高效化建设能力水平。

2. 年度绩效目标

我局将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与发展大局，着力在抓好“两重”“两新”重大决策部署、推动重大改革任务落地见效、助力产业强市建设、优化民生服务保障、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深化美丽南京建设、规范权力运行等方面，切实发挥审计的服务保障作用。紧盯“审计—整改—规范—提高”主线，全力推进审计问题清单事项整改落实，努力实现“一审多果、一果多用”。统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机关党建与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推动审计机关政治生态持续净化、履职效能稳步提升

一是强化对财政预算支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等情况监督，组织实施市本级、江北新区预算执行、部门预算执行以及六合区财政收支决算审计；开展对“两重”“两新”政策推进、科创金融改革、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乡村振兴、对口支援新疆等审计监督。二是组织实施园区深化改革和科技创新、市科技局主要领导经济责任等审计，将推动发展新质生产力作为审计着力点，揭示重大科技创新平台专项资金管理机制不完善等问题。三是组织实施市属国有企业产业布局优化及资源整合、企业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以及水务集团、大数据集团等企业经济责任审计。四是积极推进工程项目竣工决算，组织南京北站项目审计监督，开展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和美乡村建设相关政策落实和资金审计。紧

扣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开展全市水环境质量提升与幸福河湖建设、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等审计。**五是**加大医疗、文化等重点领域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力度，重点关注食品、文化、医疗、购房租赁补贴等专项资金以及普惠托育服务、老龄健康管理等方面情况，兜住兜牢民生底线，推动各项惠民政策得到全面有效落实。**六是**加大对财政、政府债务、数字政府建设、国有资产处置等领域风险揭示力度，开展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及风险防范、国有资产清查、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以及全省工程建设规范管理和风险防范等审计，进一步规范全市公共工程建设管理。**七是**围绕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组织实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三、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南京市审计局单位整体资金**2025**年年初预算数**9713.41**万元，年度预算数**11586.22**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重点关注审计业务项目支出；评价范围是南京市审计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南京市审计局无市级专项资金）；评价周期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自我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原则，对照部门职责和绩效目标，全面核查部门整体履职情况，评判部门履职绩效。经综合评价，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98**分，绩效等级为“优”。

整体而言，2025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高质量开展审计项目，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京新实践提供了有力审计保障。但也存在年度绩效目标不够细化，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略低的原因。下一步，**一要细化绩效目标**。牢牢牵住绩效目标管理“牛鼻子”，从绩效目标编制的“相关性、完整性、匹配性、可行性、适当性”五个方面着手，全面细化整体绩效目标及项目绩效目标，对年度绩效目标进行量化，紧扣部门职能、体现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点工作部署、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兴业政策及标准，同时继续推进完善分行业、分领域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要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每季度分析预算执行情况，进一步加快预算支出进度，杜绝年底突击花钱现象，提高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四、部门履职成效

2025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开展审计项目 43 个，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京新实践提供有力审计保障。

（一）举旗定向强引领，把稳审计工作“方向盘”。一是**高站位强化政治统领**。提请召开十五届市委审计委员会第七、八次会议，专题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及上级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市委审计办强化“一个统筹、两个贯通”，将市委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细化为重点工作任务，制定对内、对外两张“责任清单”，建立“台账管理、任务明确、督办落实、定期报告”的全链条工作机制；优化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报送重大事项和

重要文稿的工作流程，畅通审计专报“直通车”“点对点”“固定周期报”等报送路径。**二是严要求落实党建责任。**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结合审计工作实际提升“第一议题”学习成效，确保党的工作重点抓什么、审计就审什么，党的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坚持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落实市委巡察指出问题与谋划推进“十五五”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紧密结合起来，科学统筹“当下改、长久立”，举办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专题辅导和交流研讨、现场研学和警示教育；针对巡察反映的立行立改问题，细化整改措施，实行“台账”管理，推动问题改到位、见实效。**三是多举措抓好意识形态。**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出台《局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重点任务清单》，对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宣传载体、辅导讲座、报告会等意识形态阵地开展风险排查，常态化抓好各类阵地建设管理。举办网络安全宣传周主题活动，组织《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等国家安全专题培训、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加强涉审舆情研判与处置，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

（二）服务大局善作为，当好经济发展“护航员”。**一是助力宏观政策落地，推动经济稳中求进。**在市本级、江北新区预算执行、部门预算执行以及六合区财政收支决算审计中，强化对财政预算支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三公”经费使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等情况监督，揭示 6 个方面 90

余项问题，促进财政资金使用提质增效。坚持把重大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作为“首要任务”和“政治责任”，突出扩大有效需求、区域协调发展、创新驱动发展等方面，加强对“两重”“两新”政策推进、科创金融改革、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乡村振兴、对口支援新疆等审计监督。

二是聚焦产业升级转型，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对标加快建设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主承载区，推动产业强市建设的目标任务，在园区深化改革和科技创新、市科技局主要领导经济责任等审计中，将推动发展新质生产力作为审计着力点，揭示重大科技创新平台专项资金管理机制不完善等问题。在全球 30 余个审计项目中融合开展企业减负政策落实以及企业账款清欠审计，揭示 5 个方面 40 项问题，促进清偿欠款 1.54 亿元。

三是加强国企审计监督，促进国企做强做优。组织实施市属国有企业产业布局优化及资源整合、企业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以及水务集团、大数据集团等企业经济责任审计，揭示内部资源存在同质化竞争等 30 余个问题。

四是促进城市建设，提升城市治理水平。积极推进工程项目竣工决算，促进节约投资成本及规范问题资金 1.5 亿余元。组织南京北站项目审计监督，助力重大项目高效有序建成。开展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和美乡村建设相关政策落实和资金审计，揭示财政奖补资金支付不及时等 44 个（类）问题。紧扣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参加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督察，推动生态修复与资源盘活；开展全市水环境质量提升与幸福河湖建设、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等审计，揭示项目监管不严等 13 个方面 41 个问题。召开全市经济

责任审计工作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镇街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培训会，编发《镇街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的工作指引》，促进“美丽南京”建设取得更大成效。**五是关注民生福祉改善，增强群众获得感。**加大医疗、文化等重点领域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力度，在市本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一老一小”政策落实以及经济责任审计中，重点关注食品、文化、医疗、购房租赁补贴等专项资金以及普惠托育服务、老龄健康管理等方面情况，兜住兜牢民生底线，推动各项惠民政策得到全面有效落实。**六是强化风险防控审计，维护经济安全稳定。**加大对财政、政府债务、数字政府建设、国有资产处置等领域风险揭示力度，开展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及风险防范、国有资产清查、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以及全省工程建设规范管理和风险防范等审计。围绕企业投融资、公共工程等方面，汇总常见问题风险和典型案例，主动编制下发《市级部门预算执行主要问题及风险》《国有企业投融资风险》等提示册、函，指导相关单位、各区、各板块举一反三，及时做好问题整改和风险防范。推动出台《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公共工程审计监督的意见》，进一步规范全市公共工程建设管理。**七是聚焦权力运行，规范干部履职担当。**提请市政府出台《南京市经济责任审计对象归口及分类管理办法》，推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科学有序开展。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围绕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组织实施 39 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配合开展全市阳光招投标综合监管平台建设以及全市农村集体“三资”清查核实和科学监管工作，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三）坚持整改求实效，提升“下半篇文章”效能。一是**高位统筹推动整改工作**。依托市委审计委员会高位统筹作用，将听取全市审计整改情况汇报列为每次会议的“规定动作”。针对重点领域复杂敏感事项，提请市委审计委员会、市政府召开 15 次专题会议，组织调度相关部门和板块上下联动配合，累计协调跨部门整改事项 23 项；市主要领导就整改相关工作作出批示，分管市领导多次牵头协调、现场督办重大问题整改。二是**提升多部门整改合力**。扎实推进“纪巡审”贯通协作落实，审计发现的重点问题清单同步抄报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同步跟进督办。优化审计监督与人大监督同向发力机制，与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预算工委联合开展审计查出突出问题及整改情况现场检查核实。配合市委组织部将整改不到位问题纳入部门“一把手”监督工作重点。三是**持续夯实整改工作基础**。严格执行《南京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管理办法》，将整改工作向审前、审中各环节延伸，贯穿审计全过程。起底年度审计项目的所有问题，依托“审计结果综合利用系统”强化台账管理，建立审计整改动态管理和预警督办机制，实施分级分类动态管理，形成“发现问题、跟踪督促、验收确认、办结销号、汇总报告”闭环管理体系。先后向多家单位印发整改通知，开展督查检查，向市委督查室和市政府办公厅报送整改进展情况材料，推动“专项资金滞留未拨付”“部分资产闲置”等 26 个重点难点问题提前完成整改，促进相关主管部门出台制度文件 137 项。

（四）固本强基提效能，擦亮国家审计“金招牌”。一是**强化党建引领，筑牢审计队伍“红色堡垒”**。持续擦亮“党旗在审计一线飘扬”“宁审先锋”品牌，结合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活动，开展“铭记历史锻铁军，审计监督促发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参加全省审计机关首届辩论赛并荣获亚军。选树“四强”党支部，筹建市审计局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开展迎新春、青年审计论坛、“一处室一特色”等主题活动。赴红山街道各社区开展“双结对、双促进”活动 20 余场，协调解决北苑小区跨域治理难题。强化廉洁风险防控，组织党员干部赴江宁监狱、党风廉政教育基地等开展现地警示教育，举办“好家风、好人生”廉洁课堂活动，实施审前廉政谈话 42 次，对机关采购招标、购买服务、干部选拔任用及审计项目现场开展监督 17 次。二是**锤炼过硬本领，强化审计监督“效能提升”**。以“科学规范提升年”为抓手，深入开展“强研究、提质效”行动，推进研究型审计贯穿审计全过程，先后中标审计署《重大公共工程管理与审计研究》、省审计厅《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与企业审计创新》等重点课题。建立区级审计机关优秀审计项目创建扶优机制，促进审计成果转化，总结提炼创优经验，相关经验做法在署全国优秀审计项目交流会上作交流。充分发挥大数据审计独特优势，举办全市大数据技能竞赛，上线智慧审计平台二期（智慧投资审计系统），构建“湖仓一体”数据存储架构，确保对投资项目建设全过程各环节的跟踪监管、深度审计。利用自研自然资源资产和基于长江生态眼的大数据审计平台，查证建设项目占用生态红线、基本农田“非农化”“非粮化”

等多类问题。加强对审计智能体等大模型前沿技术的研究和探索，完成大模型本地化部署。大数据审计模式入选“江苏省数字社会重大应用场景”，人工智能赋能民生审计做法在署组织的国际交流会议上作经验交流。

三是深挖内审潜力，构建审计监督“一盘棋”。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提请出台《加强镇（街道）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的实施意见》，推动全市镇（街道）内部审计工作全部纳入履职事项清单。将推进落实市属国企建立总审计师制度作为重要抓手，会同市国资委等单位试点稳步推动市属国有企业建立总审计师制度。持续深化与市教育局、市交通局等单位内部审计工作合作，实现工作定期会商、审计项目互补、成果共享互认。采取专题业务培训、“以审代训”等形式加强内审人员业务能力培训，推动更好发挥内部审计“关口前移”基础性作用。

四是加强人才建设，夯实审计事业“发展根基”。出台《关于加强局机关干部队伍建设若干措施》，系统谋划未来3年队伍建设“路线图”。完善“1+3”公务员考核体系，推广“平时考核工作纪实档案”，开展全覆盖知事识人专题调研，增强识人精准度。紧扣发展需要、坚持事业为上选用干部。持续推进干部交流锻炼，选派35名优秀业务骨干参与审计署、省审计厅审计项目、中央和省市纪委专项工作以及巡视巡察、“上派下挂”、参加援陕等。积极搭好成长平台，持续深化审计实务导师制度，抓好审计业务骨干、研究型审计团队、大数据审计人才“三支青年队伍”培养。持续探索“校地”审计人才培养新模式，与南京审计大学开展联动协作，接纳并安排学生来局实践锻炼；与审计专业硕士国际班留学生开展审计实

务交流。

五、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工作开展基本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行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前期调研等，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我局预算整体绩效进行分析。重点关注年度绩效目标、评价指标、支出标准、支出方向之间的相关性。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找出绩效薄弱环节，进一步提高履职效率，充分发挥履职效益和效果。

1.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客观性原则、突出重点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3）《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4）《南京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操作规程》（宁财绩〔2020〕388号）；

（5）《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宁财绩〔2020〕359号）；

(6) 南京市审计局三定方案及其他相关材料。

2.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

采用目标比较法、调研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3. 本次绩效评价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运用的指标体系根据宁绩财通（2020）16号文件附件《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及市审计局职能特点、履职目标制定而成。

(二) 评价组织实施

市审计局根据绩效评价文件要求，及时部署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围绕绩效评价目标体检、梳理综合部门和业务处室相关报表、工作台账、总结文件，组织初评后与相关处室再沟通确认，形成最终评价结果。

评价方式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呈现评价结果。各项评价指标按其重要性程度设定分值（权重），总分设为100分，等级划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六、评价得分情况

详见2025年市审计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指标打分表

附件

2025 年市审计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指标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	得分
A 部门决策 (15 分)	A1 决策机制 (4 分)	A11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2 分)	考察部门决策机制建设规范情况	是否制定重大事项决策的管理办法；决策权限划分是否清晰；管理办法涉及的决策范围、程序、监督等规定是否符合规定。	2
		A12 决策流程的科学性 (1 分)	考察部门决策流程设计和执行情况	决策流程设计是否科学，决策流程是否目标明确、方案齐全、实施步骤清晰、责任明确、要求具体。	1
		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1 分)	考察部门决策执行监督机制建设和执行情况	决策制定、实施、执行是否存在有效的监督机制，监督内容、形式、程序、责任追究是否符合规定。	1
	A2 中长期规划 (4 分)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2 分)	考察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	是否制定中长期规划；规划是否有明确的可实现性，并对目标、内容、时间有明确说明。	2
		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2 分)	考察部门中长期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规划是否符合部门职能；是否与上级战略相匹配。	2
	A3 年度工作计划 (4 分)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分)	考察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是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年度计划内容是否具体、是否有具体的时间节点、是否有明确的责任主体。	2
		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分)	考察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部门职能；是否与中长期规划相匹配；是否能体现出中长期规划的发展要求。	2

A 部门决策 (15 分)	A4 部门预算编制 (3 分)	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1.5 分)	考察内部预算编制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是否建立预算编制制度；预算编制内容是否真实、全面完善、透明，突出重点；预算编制的各项量化指标是否符合部门年度总体计划；预算编制是否按制度执行。	1.5
		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1.5 分)	考察内部预算编制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内部预算编制的具体指标是否和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1.5
B 部门管理 (20 分)	B1 预算执行 (5 分)	B11 部门预算执行率 (3.5 分)	考察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	基本支出、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是否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0.5 分)	0.5
				全年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分)	2
		B12“三公”经费控制率 (1 分)	考察部门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三公”经费使用超支扣分，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1
		B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0.5 分)	考察部门预决算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0.5
	B2 收支管理 (3 分)	B21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1.5 分)	考察资金的收支制度制定情况	是否建立收支管理制度,制度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内容完整。	1.5
		B2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5 分)	考察具体资金的收支是否按规定执行	对照制度检查是否存在未按制度执行的情况。	1.5
	B3 资产管理 (3 分)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5 分)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是否建立适用的资产管理制度；制度是否明确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清查等要求。	1.5

B 部门管理 (20 分)	B3 资产管理 (3 分)	B3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5 分)	考察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对照制度检查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账务处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资产保存是否完整；资产处置是否规范；资产有偿收入及处置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资产盘点工作是否按规定定期执行。	1.5
	B4 政府采购管理 (3 分)	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1.5 分)	考察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	是否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制度要求是否符合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等文件规定。	1.5
		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5 分)	考察部门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是否严格执行各类采购方式的限额标准和程序规定，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签订合同。	1.5
	B5 内部控制管理 (3 分)	B5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1.5 分)	考察部门内部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是否有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在手册等文本上；制度规定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内容完整；制度各项流程是否具有可操作性。	1.5
		B5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1 分)	考察部门内部控制机制执行情况	对照各项制度，检查是否存在违反内部制度规定的情况。	1
		B53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0.5 分)	考察部门内控监督评价情况	是否有明确的内部监督工作方案；是否实施内部监督检查并形成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结果是否应用。	0.5

B 部门管理 (20 分)	B6 预算绩效管理 (3 分)	B61 组织管理情况(0.5分)	考察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是否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预算管理监督。	0.5
		B62 工作开展情况 (2分)	考察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的五个环节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整改落实是否实施。	1
		B63 绩效信息公开(0.5分)	考察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	0.5
C 部门履职 (30 分)	C1 重点工作数量完成率 (10分)	C11 审计计划项目完成率 (10 分)	考察年度审计项目完成数量	比较实际完成项目数与年初项目计划数。	10
	C2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分)	C21 审计项目质量达标率 (10 分)	考察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根据审计质量考核结果，比较达标审计项目数量与项目总数。	10
	C3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分)	C31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率 (10 分)	考察审计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根据我局审计项目进度计算方法，计算审计项目及时完成率。	10
D 履职绩效 (30 分)	D1 经济效益(10分)	D11 审计结果的经济效益 (10 分)	考察审计查出问题带来的经济效益	统计全年审计查出问题金额及处理处罚金额。	10

D 履职绩效 (30 分)	D2 社会效益(10分)	D21 审计结果的社会效益 (10 分)	考察审计查出问题带来的社会效益	统计全年审计项目提出审计建议数量,向纪检等部门移送案件线索数量,审计整改促进制度出台情况。	10
	D3 生态效益 (7分)	D31 审计结果的生态效益 (7 分)	考察审计查出问题带来的生态效益	统计资源环境审计项目查出的审计问题数量、金额,统计审计建议数量及审计整改促进生态环境提升情况。	7
	D4 满意度 (3分)	D41 区审计局对我局的满意度 (3 分)	考察区审计局对我局业务指导和综合管理满意情况	调查统计区审计局对我局业务指导和综合管理是否满意。	3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5分)	E1 信息化建设情况 (1.5 分)	E11 信息化系统建设应用情况 (1.5 分)	考察部门信息化建设水平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是否能通过单位的信息系统实现。	1.5
	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2 分)	E21 干部人才培养与能力综合提升情况 (2 分)	考察部门人员能力素质提升情况	是否制定人才培养计划、人才选拔运用机制、是否采取激励措施。	2
	E3 部门创新情况 (1.5 分)	E31 部门工作创新情况 (1.5 分)	考察部门工作创新情况	当年工作成果是否体现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	1.5
得分					98